

2025 年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本单位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为我区保障性住房的运营机构，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的独立法人、自收自支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工作，具体承担全区保障对象的动态监管；保障房配租及后期管理等工作；负责直管公房的租赁管理、变更和终止公房租赁合同，依照合同约定收缴租金；负责直管公房的维修管理，危房解危和抢修工作，保障直管公房住用安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是纳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独立编制预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事业 10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退休 10 人。

第二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经费拨款(补助)	354.5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7.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3.5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1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4.51	本年支出合计	364.51
上年结转结余	1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64.51	支 出 总 计	364.5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4.51	354.51	354.51									10.00					10.00
061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64.51	354.51	354.51									10.00					10.00
061009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364.51	354.51	354.51									10.00					1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64.51	339.51	2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0	66.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60	66.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23	4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7	23.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3	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3	7.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3	7.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51	243.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51	243.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51	24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6	22.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6	22.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8	18.5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8	3.78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4.51	一、本年支出	354.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经费拨款(补助)	354.5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7.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3.5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4.51	支 出 总 计	354.5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4.51	339.51	317.41	22.10	1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0	66.60	66.5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60	66.60	66.55	0.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23	43.23	43.18	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7	23.37	23.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3	7.03	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3	7.03	7.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3	7.03	7.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51	243.51	221.46	22.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51	243.51	221.46	22.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51	243.51	221.46	2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6	22.36	22.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6	22.36	22.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8	18.58	18.5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8	3.78	3.7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
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9.51	317.41	22.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23	274.23	
30101	基本工资	42.32	42.32	
30102	津贴补贴	9.56	9.56	
30103	奖金	74.00	74.00	
30107	绩效工资	29.10	29.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7	23.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9	1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3	7.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0.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8	18.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4	5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0		22.10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2	印刷费	0.15		0.15
30205	水费	0.07		0.07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1.21		1.21
30228	工会经费	1.62		1.62
30229	福利费	2.02		2.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0.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		8.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8	43.18	
30302	退休费	43.18	43.1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0		0.60		0.6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061009]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支出		25.00	15.00							10.00
42011425061T000000123	国有资产管理和维护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15.00	15.00							
42011425061T000000125	往来资金住房押金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10.00								10.00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422061T0000001 3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夏立军	联系电话	1339717030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实施方案	全面排查房屋结构和公共设施的危险隐患，并及时修固。对于房屋的老化和自然损坏做到有报必修。 定期统计收租情况，及时催租，及时上缴。 根据租户实际情况续签合同，做到合同与系统同步。 按有关政策规定依照程序合理配租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32万元；2024年1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护	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维修管理和租金收缴	维护费	15	结合实际以前年度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房屋维修	全面排查保障性住房结构和公共设施的危险隐患，并及时修固。对于保障性住房的老化，和自然损坏做到有报必修。				
租金收缴	定期统计收租情况，及时催收，及时上缴				
合同签订	根据租户实际情况续签合同，做到合同与系统同步				
配租	按有关政策规定依照程序及时为租户合理配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结构和公共设施的危险隐患排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依据
		质量指标	合同租金增长率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计划依据
		时效指标	隐患修固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依据
		时效指标	租金收取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老旧房屋管理和维修, 租赁	保证房屋使用安全, 提高经济效益	保证房屋使用安全, 提高经济效益	保证房屋使用安全, 提高经济效益	计划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租户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依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2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5 年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64.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354.51 万元；上年结转 10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54.31 万元，提升 17.51%，原因是 2025 年新增 2 名事业人员预算。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64.5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43.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36 万元，其他支出 10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64.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354.61 万元；上年结转 10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54.31 万元，提升 17.51%，原因是 2025 年新增 2 名事业人员预算。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 364.51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54.31 万元，提升 17.51%。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339.51 万元，其中：1. 工资福利支出 274.2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医疗公积金等 2. 商品服务支出 22.1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开支。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3.1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

(二)项目支出 25 万元。其中：1. 国有资产管理和维护 15 万元。主要负责直管公房的维修管理，危房解危和抢修工作，保障直管公房住用安全。2. 往来资金住房押金 10 万元。用于支付房屋押金。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354.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4.51万元，较2024年增加54.31万元，提升17.51%，原因是2025年新增2名事业人员预算。

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354.5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0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43.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3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354.51万元，较2024年增加54.31万元，提升17.51%，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339.51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工资福利支出274.23万元，基本工资42.32万元，津补贴9.56万元，奖金74万元，绩效工资29.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23.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6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0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2万元，住房公积金18.5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7.84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商品服务支出22.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开支的办公费6万元，印刷费0.15，水费0.07万元，电费1.5万元，邮电费0.2万元，培训费1.21万元，工会经费1.62万元，福利费2.02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0.6万元，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18 万元，其中退休费 43.1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5 万元，其中：

1. 国有资产管理和维护 15 万元。主要负责直管公房的维修管理，危房解危和抢修工作，保障直管公房住用安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9.51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工资福利支出 274.23 万元，基本工资 42.32 万元，津补贴 9.56 万元，奖金 74 万元，绩效工资 2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3.3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4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商品服务支出 22.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开支的办公费 6 万元，印刷费 0.15，水费 0.07 万元，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培训费 1.21 万元，工会经费 1.62 万元，福利费 2.02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0.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18 万元，其中退休费 43.1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6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0.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 1 台公务用车日常运行维护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25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动。其中：
1. 国有资产管理和维护 15 万元。主要负责直管公房的维修管理，危房解危和抢修工作，保障直管公房住用安全。
2. 往来资金住房押金 10 万元。用于支付房屋押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2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8 万元，降低 10.21%，主要原因为 2025 年增加 2 名事业人员预算。

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日常维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费用等。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1 辆。中心现有直管公房 486 套，面积 21949.09 m²；其中住房 436 套，面积 18850.53 m²，门面 50 套，面积 3098.56 m²；莲花小区公租房 524 套，共七栋，其中二期包括第 4 栋、14 栋、9 栋、19 栋、三期包括第 12 栋、17 栋、22 栋。公共租赁房散户 12 套，红光小区第 15 栋人才公寓 150 套、公共租赁房 266。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 1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5 万元。

四、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上述（一）至（八）项中无对应收入的,请删除

（十）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